

## 井冈山茨坪燃气储配站及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2月3日，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省福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5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位于井冈山市茨坪镇桐木岭路井冈翠林宾馆东侧约250米处（原液化气站内），中心地理坐标为：N：26°35'2.236"、E：114°9'51.703"；辅助区中心坐标为N：26°35'6.735"、E：114°9'47.628"。项目生产区占地面积为1761.78m<sup>2</sup>，建筑面积共95.1m<sup>2</sup>；项目辅助区占地面积为800.22m<sup>2</sup>，建筑面积共388.94m<sup>2</sup>。其中项目生产区用地东侧、南侧均为林地；西侧为桐木岭路，隔路为林地。项目2#用地东侧为桐木岭路，隔路为林地；南侧、西侧均为林地，北侧上草坪。

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2022年7月委托吉安凌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井冈山茨坪燃气储配站及配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报告于2022年7月13日通过吉安市井冈山生态环境局，审批文号井环评字（2022）9号。项目于2022年7月开工建设，并于2023年10月投入试运行。本项目实际总投资48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36.1万元，占实际总投资0.075%。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项目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项目主要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2个职工值班，人员较少。

2、废气。项目装卸、调压、加臭以及人储存及输送时产生的天然气通过LNG储备站内设集中放散管，项目运营期非正常超压、储罐检修及清管作业产生的废气均通过放散管排放，同时加强厂界绿化；加臭处理时产生的恶臭废气通过加强厂界绿化；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发电机尾气为无组织形式，加强厂

内通风。

3、噪声。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自各种生产设备及配套的相关设备噪声等，如空温式汽化器、储罐增压器、卸车增压器、BOG加热器等。建设单位采取相应的降噪、减震措施，为减少噪声对厂界的影响，采用以下防噪措施：1、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2、合理布局本项目高噪声的设备，将生产设备全部布置于车间内部，同时将厂房进行封闭，减少对外界的影响。3、加强对高噪声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4、风机进、排风管安装消声器，风机与进、排风管采用橡胶柔性接管连接，在风机和基础之间安装隔振器，尽可能增加机座惰性块的重量，一般为2~3倍机组重量。5、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弹簧和弹性材料制作的减振器或减振垫层以减少设备基础与墙体振动形成的噪声。6、在机械设备结构的连接处作减振处理，如采用弹性的联轴节，弹性垫或其它装置。

4、固体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包括废滤芯、滤芯截留粉尘杂质。滤芯截留粉尘杂质经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滤芯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同时，企业设有一般固废暂存场。生活垃圾应按指定地点堆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并进行安全卫生处置。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 $0.85\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为 $<10$ ，经监测，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一级臭气浓度限值，即臭气浓度为 $<10$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应排放标准，即非甲烷总径 $\leq 4\text{mg}/\text{m}^3$ 。厂界内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 $0.84\text{mg}/\text{m}^3$ ，经监测，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中1h平均浓度要求，即非甲烷总烃 $\leq 10\text{mg}/\text{m}^3$ 。

3、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3dB(A)，夜间最大噪声

值为 44dB(A)，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排放限值，即昼间≤55dB(A)，夜间≤45dB(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项目用水符合“清污分流、一水多用、节约用水”的原则。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绿化用水通过水分蒸发、植物吸收或渗透入土地，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地作物标准限值后用于项目及周边林地绿化浇灌，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装卸、调压、加臭以及人储存及输送时产生的天然气通过 LNG 储备站内设集中放散管，项目运营期非正常超压、储罐检修及清管作业产生的废气均通过放散管排放，同时加强厂界绿化；加臭处理时产生的恶臭废气通过加强厂界绿化；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发电机尾气为无组织形式，加强厂内通风，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通过上述措施，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专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完善验收组和专家提出的验收监测表修改意见，补充与验收相关的资料后可上报生态环境部备案。

2、企业应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应急管理、应急演练；合理规划厂区内部环境，完善厂容厂貌。

3、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运行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日常巡查和必要的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放。

##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江西天然气井冈山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 日

## 井冈山茨坪燃气储配站及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井冈山茨坪燃气储配站及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备注
钟菊林	茨坪燃气管理处	操作工	13692567517	钟菊林	建设单位
张	江西蓝盾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7000163	张	监测单位
孙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高工	13979640208	孙	专家
胡萍	井冈山大学	副教授	15949669168	胡萍	专家
王作良	井冈山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高工	15070687003	王作良	专家